**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CXCG201903003** |
| **项目名称：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 |
| **采购人：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

|  |
| --- |
| **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
| **2019年4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_Toc261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3151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7](#_Toc16691)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41](#_Toc29984)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50](#_Toc241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_Toc468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经浙江省长兴县政府采购办公室批准，现就**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项目编号：**CXCG201903003

**2.采购组织类型：**政府集中采购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具体采购需求 | 单位及数量 | 预算（万元） | 总预算价（万元） |
| 1 | 吸污车 | 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 1 | 61 | 350 |
| 污水泵 | 1 | 22 |
| 2 | 燃油收集车 | 3 | 66 |
| 高压燃油冲洗车 | 1 | 18 |
| 3 | 5T餐厨垃圾车 | 3辆 | 138 |
| 厨余垃圾车（无滴漏车）5T | 1辆 | 45 |

**5.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2投标人资格条件：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

5.3其他特殊资格条件：无

5.4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5.5转分包：不接受

**6.报名时间及方式等：**

6.1报名时间：2018年X月X日上午8：30时至2018年X月X日下午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

6.2报名方式：

潜在投标人以下面方式进行报名，未向集中采购机构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6.2.1网上报名：**申请注册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会员后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login）通过“项目采购”模块中“项目报名” 进行报名。**

如潜在投标人尚未注册供应商会员的，应当符合《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基本条件，申请注册政采云会员资格（具体申请程序详询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注册会员现场审核时间：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会员注册联系方式：0572-6031296。

6.2.2现场报名：

报名地点：浙江省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8号4楼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4016室；

提交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并提供本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及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等资料一份。（提示：本项目不接受传真、快递等报名方式）。

**7.投标保证金：**

7.1投标保证金：标项一：人民币8300元；标项二：8400元；标项三：19000元。

7.2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上银行转帐的形式（其它方式无效）**交至下列帐户：

**帐户名称：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龙山支行；**

**银行账号：1205270419200042517**

**8.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18年X月X日X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长兴县锦绣路8号4楼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9.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采购将于2018年X月X日X时在长兴县锦绣路8号4楼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投标人可以法人或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法人应随身携带身份证明；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有效证明出席）。

**10.本项目采购有关信息刊登在：**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cxztb.gov.cn:8081/cxweb/

**11.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

## 12.业务咨询：

12.1采购人：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地址：浙江省长兴县

联系人：徐亚男 联系电话：0572-6024590

12.2集中采购机构：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浙江省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8号

联系人：、陈平平、邹振利

联系电话：0572-6265653 传真：0572-6558023

12.3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

门：长兴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地址：长兴县太湖街道建设商务楼

联系电话：0572-6027306

12.4政府采购投诉受理部门：长兴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572-6036050

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X月X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4 | 采购人 | 名称：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联系人：徐亚男  电话：13757257200 |
| 1.1.5 | 集中采购机构 | 名称：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8号市民服务中心4楼  联系人：陈先生、邹女士  电话：0572-6265653 |
| 1.1.6 | 项目名称 | 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 |
| 1.1.7 | 招标方式 | 本次招标采购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 |
| 1.2.1 | 资格来源及预算 | 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资金；  预算金额：标项一：83万元；标项二：84万元；标项三：190万元。（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 1.3.1 | 质量保证期 | 自供货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
| 1.3.2 | 服务地点 | 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
| 1.4 | 采购需求及性能指标 |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 1.5.1 |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投标人资格条件：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  3.具有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 |
| 1.5.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5.3 | 分包 | 不允许 |
| 1.5.4 | 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不得参与投标 | 存在该款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如在标后查实存在该款规定情形的，作无效标处理，并按相关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 2.2.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内容不满足的，会造成投标无效。 |
| 2.3.1 | 答疑和澄清 |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19年X月X日下午17时前，以书面形式(电子稿发送至cxxzfcg@163.com)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书面质疑（**投标人应把握所提疑问是否确需澄清或质疑，相关非实质性问题可以沟通解决的请及时电话联系，以免答疑后影响用户的正常采购进程）**；  答疑和澄清修改的内容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如答疑和澄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或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和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cxztb.gov.cn:8081/cxweb/)相应栏目发布答疑和澄清。不足15天的，招标人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平台或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采购公告”栏的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3.3 | 投标报价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免收代理服务费。 |
| 3.5.1 | 投标有效期 | 60日（日历日） |
| 3.8.1 | 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金额：标项一：人民币8300元；标项二：人民币8400元；标项三：人民币19000元；  2.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本次招标委托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投标保证金；  3.缴纳形式：  电汇、网上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等其它形式，否则有可能被视为无效；  4.投标保证金应由：投标主体基本账户转出（不得由分公司、办事处或项目部等非投标主体及一般账户转出，否则无效）；  5.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名称及开户行：  账户名称：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浙江省长兴县工商银行龙山支行  账 号：1205270419200042517  6.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开标时在系统中核查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合同签订后并按规定缴纳了履约保证金，将合同备案后，由集中采购机构统一退还，中心财务按汇入原账号退还。 |
| 3.8.7 |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投标保证金按本章3.8.4进行退还，存在本条款情形的不予退还。 |
| 4.1 | 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标记和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投标函》及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盖章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 4.1.1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必须按投标人须知4.1中要求签署、盖章；并按以下要求装订：  分册装订，共分3册，分别为：  1.资格性审查文件；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  3.报价文件。  每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资格性文件的组成参考P32页**3.1资格性检查内容及标准**进行，如未单独装订，在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内可查亦可，如有需提交原件的要求，应提供原件；价格部分必须单独密封装订，价格文件未单独密封造成废标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4.2 |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和密封要求 |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和密封要求：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4.2.4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资格性审查文件只需一份）  其他：建议正反面打印。 |
| 4.2.5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2019年X月X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浙江省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8号4楼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开标室。（北京时间） |
| 5.1 | 开标时间、地点 | 开标时间：2019年X月X日9时3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浙江省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8号4楼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开标室。 |
|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签到及递交标书，并确认自己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开标现场采购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按以下要求递交证明材料，由采购人现场（或采购中心工作人员）核对，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递交本人有效身份证明；  2.若授权代理人出席开标会的，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并递交法定代表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  备注：  以上证明材料为方便开标开始时的资格审查，请投标人不要将上述材料与投标文件密封在一起，在开标开始时请投标人必须将上述材料现场提交给集中采购机构，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份。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专家的确定方式 |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和专家评委 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 。 |
| 6.1.3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6.1.4 | 评标标准 | 具体标准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6.6.2 | 确定中标人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采购人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
| 6.6.5 | 中标公告 | 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cxztb.gov.cn:8081/cxweb/）。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公告期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无质疑的，集中采购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7.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中标人签订合同前必须以银行转账/汇款等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的5%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后自动转质量保证金。 |
| 7.2 | 质量保证金 | 无 |
| 8.2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合同备案 |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及时在政采云平台进行合同备案。 |
| 10.1 |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 | 采购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
| 13 | 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3.1 | 特别说明 | 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得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已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了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 14 | 解释 |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1.总 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经浙江省长兴县政府采购办公室批准，现就**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1.2采购文件的适用范围：**本采购文件适用于**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特殊车辆购置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1.3采购文件中的定义：**

（1）“采购人”系指依法使用财政性资金对规定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进行采购的国家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履约。

（6）“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7）“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8）“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9）“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0）“实质性条款”凡是标有“▲”符号或有 “必须”、“应当”“不得”字眼描述的条款以及项目的数量、投标报价、工期（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投标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均属于实质性条款。不满足会造成废标。

（11）标有“★”记号的条款系指重要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对得分可能造成影响。

**1.1.4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集中采购机构：**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1.1.6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项目资金**

**1.2.1资金来源及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3.1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具体采购需求及性能指标：**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5投标人资格：**

**1.5.1投标人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对各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凡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1.5.2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5.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3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2）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5.4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不得参与投标：**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为本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3）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4）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5）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直接控股；

（7）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8）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9）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1）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黑名单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列入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12）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13）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6保密：**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响应和偏差：**

（1）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含投标设备详细清单）。

（3）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2.采购文件**

**2.1采购文件的组成：本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2.1.1投标邀请；

2.1.2投标人须知；

2.1.3招标需求；

2.1.4评标办法及标准；

2.1.5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1.6投标文件格式；

2.1.7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2.1.8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采购文件后3日内向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采购文件中的特定要求和条件**

**2.2.1实质性内容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采购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3样品提供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4现场踏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3.1答疑和澄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集中采购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集中采购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

（4）因投标人提供联系资料错误等原因导致集中采购机构未能将有关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送达投标人或通知投标人前来领取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3.2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5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相关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6投标委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开标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下列内容：

（1）资格性检查文件；（详见P32页3.1资格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内容（详见第六章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组成）；

（3）报价文件内容（详见第六章报价文件组成）。

**3.2投标文件编制**

3.2.1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制作时，应按照统一的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投标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

3.2.2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3.2.3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3.3投标报价**

3.3.1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3.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保修、验收等一切税金和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结算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应标明“免费”。

▲3.3.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4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任何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3.5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3.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5.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5.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3.6联合体投标**

3.6.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与投标。

3.6.2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6.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

3.6.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5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其投标文件必须由联合体所有成员或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盖章），以便对所有成员作为整体及作为个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6.6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6.7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1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7.2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

3.7.3投标人相关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第3.1资格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3.8投标保证金**

▲3.8.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网员诚信库中备案的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将所规定数额的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至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内（不接受现金缴纳）。保证金缴纳时间以保证金收取账号中显示的到账时间为准。

▲3.8.2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8.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缴纳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3.8.4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并按规定缴纳了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了合同备案后，集中采购机构发出退还指令，中心财务按照投标保证金的来款渠道原额原路退还至投标人缴纳保证金的单位银行账户内。

3.8.5监管部门因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或因处理投诉需要，要求扣留投标保证金的，集中采购机构将予以协助暂扣，在监管部门处理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8.6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主体与投标主体必须完全一致，任何以其他名称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投标保证金必须为针对本次招标专门提交，任何前期因其他项目缴纳的保证金都不得转作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3.8.7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8）**投标人涉嫌有违规行为，在调查处理期间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

**（9）**采购项目有质疑或投诉，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方可退还。

**（10）**采购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标记和盖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1装订要求：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6.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按“资格性审查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密封封装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性审查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和“报价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而造成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2.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3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4.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4.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递交。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4.4.2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5.开标与评标

**5.1开标准备**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5.2开标**

5.2.1开标会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

5.2.2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采购人、公证人员等有关人员姓名；

5.2.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5.2.4投标人或其推荐的代表和长兴县公证处委派的公证员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2.5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并由主持人宣布审查结果。

5.2.6资信/商务、技术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投标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或者服务项目名称），以及集中采购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5.2.7集中采购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5.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5.3.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http://oa.epoint.com.cn:8888/EpointBid_BSTool/EpointZBTool_BS/Pages/YWScanFileManage/2639a541-be30-4410-b738-1b8e9b5b7893/2639a541-be30-4410-b738-1b8e9b5b7893/e944b4b1-01b6-4e42-b170-f783fcf7903a.doc" \l "_评标委员会)。

5.3.2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投标文件、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3.3评标的方式、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

5.3.4本项目评标标准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5.4投标文件的初审**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5.4.1资格性检查**

（1）采购人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检查时，不得改变采购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

（3）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检查自己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提交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书供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核查。

（4）采购人在评审中必要时可按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就有关问题进行查询核实，或要求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查询及澄清结果将作为审查的依据。

（5）只有通过全部资格性检查条件合格的投标人才能通过资格检查，其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检查阶段。

**5.4.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5.4.3违法投标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9）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10）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1）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2）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5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②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③资格、资信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④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⑤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⑦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⑧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②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③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人案的；

④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⑤未提供采购设备清单或所提供的采购设备清单主要项目（如数量、单位等）不全或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响应的；

⑥在技术评审时，除报价文件外的其他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或与报价同一性质的内容（优惠率、优惠系数等）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②报价超出采购项目最高限价(自主创新产品除外)，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③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④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5％的；

**⑤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最低报价的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5.5.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①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完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④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5.2投标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5.3**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5.6投标文件的澄清**

5.6.1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须知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

5.6.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6.3澄清问题的形式：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7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并聘请长兴县公证处公证员以及长兴县政府采购督导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8定标**

5.8.1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5.8.2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出具书面确认函。

5.8.3采购文件中对中标人的数量、方式有其他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5.8.4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列，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8.5中标人确定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公告期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无质疑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8.6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

## 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6.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及收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质量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签订合同

7.1采购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2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备案。

7.3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 8.公告、质疑

8.1采购人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浙江省政府采购网、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招标公告、通知、评标结果公告等招标程序中所有信息。

8.2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2）质疑人法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4）明确的请求和必要（合法来源）的证明材料；

（5）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6）提起质疑的日期。

特注：未按上述程序规定的必备内容进行质疑的，采购人将不予以受理。

8.3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如有质疑的，采购人将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所有当事人。

8.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答复不满意，可在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8.5投标人的质疑和投诉应有事实依据，若为无效投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 9.项目验收

9.1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9.2验收标准级方法: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 10.适用法律

采购人和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11.其他注意事项

1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2投标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3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1.4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11.5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2.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特别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注意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解释：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具体采购需求 | 单位及数量 | 预算（万元） | 总预算价（万元） |
| 1 | 吸污车 | 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 1 | 61 | 350 |
| 污水泵 | 1 | 22 |
| 2 | 燃油收集车 | 3 | 66 |
| 高压燃油冲洗车 | 1 | 18 |
| 3 | 5T餐厨垃圾车 | 3辆 | 138 |
| 厨余垃圾车（无滴漏车）5T | 1辆 | 45 |

**2.技术参数和要求**

**标项一：**

**2.1技术参数（吸污车）**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描述 | 备注 |
| 1 | 整 车 | 车辆名称 | 吸污车 | 提供国家公告网址现场查询 |
| 底盘型号 | DFL1160BX1V或同等以上 |
| 轴距 | ≥4200 |
| ▲总质量kg | ≤16000 |
| ★额定载质量kg | ≤5800 |
| ★整备质量kg | ≥9800 |
| 外型尺寸mm | 8300×2500×3600（±50） |
| ★接近角/离去角 | ≤20/11(°) |
| 前悬/后悬mm | ≥1400/2700 |
| 2 | 发动机 | 排放标准 | 国五 |  |
| 功率kw | 132(Isd180 50）康明斯 |  |
| 燃油种类 | 柴油 |  |
| 3 | 动力输出装置 | PTO | 配有叁个取力窗口：1）一个用于驱动真空泵；2）贰个用于驱动各种液压装置 |  |
| 4 | 污泥罐 | 罐体容积m3 | ≥7.5 | 提供国家公告网址现场查询 |
| 罐体尺寸(直径×长度）mm | 1600×4300（±100） |
| 罐体材质 | 高强度耐候钢 |  |
| 罐体壁厚mm | ≥5 |  |
| 设计压力 | 全真空 |  |
| 工作压力bar | -0.97 |  |
| 排污阀 | 5英寸 |  |
| 安全保护 | 超声波水位过载保护、自动防溢保护 |  |
| ★罐体举升 | 前举升油缸，可使罐体在任意位置进行上、下作业，工作角度为50度甚至更大 |  |
| 5 | 真空泵 | 真空泵类型 | 液环式 |  |
| 真空度bar | -0.9 |  |
| 空气流量m3/h | ≥1400 |  |
| 抽吸时间min | ≤4 |  |
| 吸程m | ≥14 |  |
| 安全保护 | 1）真空度保护；2）吸气过滤保护； |  |
| 6 | 泥水分离系统 | 泥水分离 | 可现场即时将泥水分离，无需沉淀等待 |  |
| 7 | 压力排放系统 | 压力排放 | 可现场将分离后的污水经吸污吊臂反排回下水管道，车辆无需往返，提供工作图片 |  |
| 8 | 旋转吊臂 | 功能 | 可前后、上下、左右旋转移动(摇控操作) |  |
| 伸缩尺寸mm | ≥1350 |  |
| 水平旋转角度 | ≥270° |  |
| 吊臂材质 | 高强度钢、橡胶 |  |
| 吊臂吸管直径 | 5英寸 |  |
| 吊臂长度 | 8米+2米 |  |
| 9 | 灯具 | 顶部旋转警示灯 | 齐全 |  |
| 尾上部箭头警示灯 | 齐全 |  |
| 尾下部各种信号 | 齐全 |  |
| 10 | ★后盖开启 |  | 全自动六联锁液压开启机构，确保罐体在交变承载正负的情况下不泄漏。有专利，提供工作图片 |  |
| 11 | ▲操作 |  | 50米范围内包括抽吸、反排等功能实现摇控操作 |  |
| 12 | 紧急安全保护 |  | 在车辆操作面板上安装紧急安全保护开关，可确保车辆及人员在紧急状态下的安全 |  |

**2.2技术参数（污水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功能说明 | | 排污泵应具备灵活性强，安全性高；排水量大，操作轻便、快捷，作业范围广等特点，能满足城市排渍、防汛、应急抢险需求的成熟产品。 |
| 1 | 水泵 | 1. ★采用自吸式离心泵，进出水口口径≥150mm； 2. ★最大流量≥420立方/小时； 3. ★最大扬程≥25米； 4. ★汽蚀余量≤2米； 5. ★最大通过颗粒直径≥70mm； 6. 运行转速≤2000RPM； 7. 上水时间≤60秒 ； 8. ▲离心泵使用时不需要加饮水，实现干自吸。 9. ▲动力传动形式：发动机联轴直接驱动离心泵进行工作，另需要同时带动真空泵，实现与水泵同时工作的要求（验收时说明） 10. 整机重量≤1.2吨。 11. 整机尺寸：长\*宽\*高尺寸（mm)≤ 3400\*1700\*1700（整机含拖车长宽高尺寸） 12. 水泵轴封采用碳化硅机械密封,；轴承工作寿命大于10,000小时 13. 整机油箱容量≥150升。   **注：第2、3、4、6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不提供不得分。** |
| 2 | ★发动机 | 1. 发动机形式：水冷四缸柴油机 2. 发动机功率≤22KW 3. 耗油量：≤250g/kw.h 4. 启动方式：电启动 5. 发动机符合国家制定的非道路形式国三的检验标准（提供文件证明） |
| 3 | ★真空系统 | * 泵用真空辅助上水系统：带有气水分离器，能够快速上水 * 带有真空泵保护系统；提供整体设备照片并说明作为依据。 * 真空泵：排气量≥50立方/小时，真空度≥5mbar，噪音≤70dB，≤50KG； |
| 4 | 控制箱（加分） | 面板设有：   1. 门锁：仿制被盗 2. 电源开关 3. 充电指示灯，当充电发电机正常发电是熄灭状态； 4. 紧急停机按钮： 5. 智能控制器：负责机组启停，保护及参数的查看   智能液晶控制器功能：   1. 运行参数：显示转速、温度、机油压力、蓄电池电压； 2. 检测故障：油压低、水温/缸温过高、紧急停机报警、超速停机； 3. 面板图形LCD显示参数及指示故障状态，提供真实有效的故障报警； 4. 机械调速 5. 可适应12V或24V启动电池环境 |
| 5 | 其它 | 1. 拖车带有支撑腿及导向轮； 2. ▲配有电瓶断电开关； 3. 拖挂结构采用缓冲设计，方便连接并被汽车牵引行走时速30KM/时；   4、法兰标准和材质，法兰根据要求可执行GB,HG,DIN,ASNI等标准过流部件材质可选用HT,ZG,不锈钢等，以适用输送各种腐蚀性，带颗粒的介质。  5、抽水管：壁厚≥5mm；工作压力：≥3bar；爆破压力≥14bar；  水管每米重量≤4.5KG |

**标项二：**

**2.1高压燃油冲洗车**

**一、技术参数**

★1.1 底盘型号：长安SC1031GDD52或更优，国V排放标准，配备冷暖空调。

1.2 发动机功率(kw)：≥65

1.3 外形尺寸范围(长×宽×高)：≤4600mm×1520mm×1970mm

★1.4 总质量：≥2480kg

★1.5 额定载质量：≥1190kg

★1.6 水罐有效容积：≥1.5m3

1.7 清洗宽度：1.5m

1.8 连续清洗作业时间：≥50min

**二．技术要求**

★2.1 整车结构简单，故障率低，易于操作，裙边(挡板)采用框架式结构，玻璃钢材质，外形美观。

★2.2 所有挡板支撑都处于底盘和挡板之间，完全被挡板遮挡，从外面看不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图片)

★2.3 产品须采取水罐前置形式，轴荷分布更加合理，爬坡更稳定。

★2.4 高压水泵选用意大利进口产品，水压≥15Mpa, 流量≥48L/Min；高压泵驱动汽油机选用品牌产品。

2.5 整车电气化程度高，采用了多个工业直线执行器和旋转电机用于清洗作业动作的执行。

★2.6 整车可在驾驶室内用控制盒操作，水路切换为电气控制。

2.7 整车装有监视系统，用于观察作业装置的作业情况。

★2.8 设有缺水报警保护功能，可有效保护高压水泵。

2.9 产品必须提供国家3C强制认证，国家工信部有新产品《公告》目录和国家税务总局有产品免税目录。

**2.2燃油收集车（1.5T）**

一．技术参数要求

★1.1 底盘型号：长安SC1031GDD52或更优 国Ⅴ底盘，配置方向助力、空调。

1.2 发动机功率(kw)：≥65

1.3 轴距(mm)：≤2700

★1.4 外形尺寸(mm)：≤4400×1520×2050

1.5 整备质量(kg)：≥1490

★1.6 额定载质量(kg)：≤1220

★1.7 垃圾箱容积(m3)：≥3

1.8 污水箱容积(L)：≥12

1.9 垃圾箱最大举升角(m3)：≥45°

1.10 装载机构工作循环时间(S)：≤20

1.11 液压系统最大压力(Mpa)：≥12

★1.12压压系统控制方式：电一液联动

二．其它技术要求

2.1 垃圾车采用全封闭框架结构车厢，厢体采用内外双蒙皮结构，表面无明显加强筋，外观造型优美。

2.2 卸料方式为箱体举升自卸式，结构简单，卸料快捷、安全、干净。

★2.3 箱体采用SUS304不锈钢板制造，保证刚度、强度及耐腐蚀性能。

2.4 垃圾箱的为后开盖、上翻式，开启角度不小于90°，后门快速夹具紧固。确保污水不泄漏，防止二次污染，密封胶条密封安全牢靠。

▲2.5 垃圾箱设有污水收集装置，使得垃圾块中的残余污水能够得到有效收集。

▲2.6 顶盖采用折叠式开盖方式，操作需求空间小。

**标项三：（5T餐厨车）**

|  |  |  |
| --- | --- | --- |
| 项目 | | 数 据 |
| 底盘型号： | | QL1100A8KAY或更优 |
| 尺寸参数 | ★外形尺寸（长×宽×高）㎜ | 6700×2200×2800（±100） |
| 轮距（前/后） ㎜ | 1680/1650 |
| ★前悬/后悬 ㎜ | 1110/1765 |
| 轴距 ㎜ | 3815 |
| 接近角/离去角（°） | 17/16 |
| 最小离地间隙 ㎜ | 215 |
| 最小转弯直径 m | 15.0 |
| 最大爬坡度 （%） | 30 |
| 质量参数 | 最大总质量 kg | 10000 |
| 整备质量 kg | 5570(5840) |
| ★额定载质量 kg | 4235(3965) |
| 性能参数 | 垃圾仓容积 m3 | 6 |
| 清水箱容积 L | 180 |
| 污水箱容积 L | 460 |
| 最高车速 km/h | 110 |
| 额定乘员 （人） | 3 |
| 发  动  机 | 型号 | 4HK1-TC51或更优 |
| 额定功率 kW/(r/min) | 141/2600 |

**2.2其他技术要求**

车厢体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厢体的侧面设有垃圾提升装置，装载泔水时，将装有泔水的垃圾桶(120L，240L标准垃圾桶)安装在提升架上，操纵手柄，实现泔水的自装功能。本车采用液光电一体化技术，实现装载的智能化。

厢体内安装压缩装置，在收集泔水的过程中就可以对泔水进行固体物与油、水的分离，并对垃圾进行压缩，实现装载的最大化。整个过程仅一个人操纵开关便可轻松完成，大大减小操作者的劳动强度，更好的改善工作环境。

当厢内的垃圾需要排出时，可操纵开关，打开后门，用推板将垃圾从前向后推出，彻底干净。也可通过选装的螺旋输送装置将垃圾从后门排污口排入泔水池内。后门不需要打开，便可实现垃圾封闭式排放，环保安全，减小对环境的污染。打开厢体下面的放水阀，将沉淀水箱内的油、水等杂质放净。

1.厢体：厢体材质采用不锈钢材料制造，入料口采用密封盖密封，由液压缸控制启闭。

2.厢体分上下两腔，上腔为固体垃圾箱，下腔是沉淀水箱，用来装水沉淀的油、水混合物。

★3.后门：由二个油缸控制启闭，由多个油缸控制锁紧密封排放式后门，后门采用特制密封条密封，采用机电液一体化控制，在使用和车辆行驶过程中不渗漏。

★4.垃圾装载机构：可提升120L、240L的标准垃圾桶，具有自动安全锁止机构，装入过程中桶内垃圾不溢撒，不遗留。垃圾桶在提升倾倒中具有调速功能，以防止垃圾喷溅。

★5.提升系统、上盖开闭系统具备按顺序联动功能：上盖没有打开，推板没有回位时，提升装置不工作，并发出警示，提升装置只有在确认上盖已打开，推板已回位情况下才能开始进行装载垃圾工作。

6.垃圾压缩，固液分离功能：本产品在收集的过程中就可以对泔水进行固体物与油、水的分离，并对垃圾进行压缩，实现装载的最大化。垃圾厢内设有前后移动的推板，由vv四级伸缩油缸推动，推板四周装有密封条。操纵开关，推板便开始对厢内泔水进行压缩，油、水等液体便通过厢体底下的过滤网进入厢体下的沉淀水箱，实现固、液分离。

7.卸料：当厢内的垃圾需要排出时，可操纵开关，打开后门，用推板将垃圾从前向后推出，彻底干净。打开厢体下面的放水阀，将沉淀水箱内的油、水等杂质放净。

8.操纵系统：车辆各功能的控制部分集中在垃圾提升架的右侧的电控箱内。

9.液压系统主要部件采用知名品牌产品。

10.刷车功能：车上装有不锈钢清水箱和一个高压水泵，用于清洗车辆。车辆作业后，要进行整车清洗，打开水泵开关，用高压喷枪对车辆进行清洗。

11.后门两侧具有安全防护装置。当打开门进行操作时，放下后门安全架，避免了操作人员的误操作而发生安全事故。

★**12.污水箱内可选装加热装置，防止北方冬季泔水凝固。**

★**13.可选装“网络化酒店餐厨泔水收集称重监管系统” ：**“网络化酒店餐厨泔水收集称重监管系统”是由政府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各酒店的厨余，监控酒店厨余流向的一项有效措施。该系统能对收集的垃圾进行称重，并能将收集的重量数值进行暂时存储、打印和向中央处理器传输，作为监控酒店厨余流向的依据。

**2.3技术参数（5T厨余车）**

|  |  |
| --- | --- |
| 项目 | 参数 |
| ★外形尺寸（长.宽.高） | 6817×2318×3240(±100) |
| 轴距（mm） | 3800(±100) |
| 最大允许总质量 (kg) | 10000(±100) |
| 整备质量(kg) | 7850(±50) |
| ★额定载质量(kg) | 1955(±50) |
| 底盘型号 | DFH1100B或更优 |
| 发动机型号 | EQH160-53或更优 |
| 发动机功率 | ≥118 |
| 最大爬坡度 | ≥30% |
| 控制方式 | 手动/自动 |
| 取力器操作方式 | 自动 |
| 最小转弯直径(m) | ≤18 |
| 接近角/离去角（o） | ≥18.5/26 |
| 前悬/后悬(mm) | 1365/1652（±50） |
| ★垃圾箱容积 (m³) | ≥10 |
| 右污水箱容积(L) | ≥226 |
| 污水储纳容积(L) | ≥2500 |
| 工作转速（r/min） | 1250 |
| 压填循环时间 (s) | ≤22 |
| 上料循环时间(s) | ≤12 |
| 卸料循环时间(s) | ≤45 |
| 系统压力 (MPa) | ≥16 |

**2.3其他技术要求**

1. 该车取消填装器，将压填机构布置在垃圾箱顶部，同时将垃圾箱尾部向上扬起350mm以上，形成独特的封闭结构，在此范围内完全不会发生污水滴漏，从而彻底杜绝压缩式垃圾车污水滴漏的顽症。
2. 垃圾箱采用加强梁和钢板焊接而成牢固的框架结构，侧板内侧上布置有推铲滑道，侧面和顶面为平面，并在外侧布置有加强筋，外形简洁、美观，自重轻，受力好，不易变形；推铲由钢管骨架和折面板构成，不仅结构轻巧，又能使垃圾均匀分布，卸料干净彻底；压填机构由滑板、刮板等构件组成，各构件采用受力良好的梁板或箱型结构，结构牢固，重量轻。

3、压缩装填和运输过程中处于封闭状态，消除了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4、 控制系统综合利用了电控和液压控制的优点，通过电控系统控制液压阀组，有效地解决了液压系统与电气系统的接口问题，充分利用集成电磁控制换向阀耐油液污染的特点，消除了阀的卡滞现象，提高了使用可靠性和效率。

5、 发动机功率输出控制即油门控制可通过电气系统实现全自动控制，满足垃圾压填循环和推挤卸料时对功率的要求，在其它工况下，发动机自动处于怠速状态，可减少功率损耗和故障发生率，降低耗油，提高使用经济性。

6、 采用先进的控制技术（CAN总线+专用控制器控制），解决传统压缩垃圾车PLC易烧触点的故障，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同时保证各操作指令之间互锁，外部只有线路连接，降低故障发生率，避免了误操作造成的事故，并可有效的减少布线数量，降低走线的故障率，方便用户维护及专业人员维修，保障作业人员、设备的安全。

7 、作业控制盒分别安装在驾驶室内和车尾，驾驶室内的作业控制盒可控制推挤卸料全部操作，车尾的作业控制盒则控制压填机构、翻桶机构的作业，使用操作十分方便，并可根据用户要求选装无线遥控装置。

8、充分考虑到市场上主流的垃圾收运模式，能配置使用240/660L标准塑料垃圾桶或300L标准铁制垃圾桶的高位翻桶机构。

9、电气、液压系统的关键元器件均采用进口元件，如接近开关、按钮、油缸密封件等，提高了垃圾车的使用可靠性。

10、裙装采用玻璃钢裙罩加铝合金护栏，保证安全条件下，整车外形更美观大方，为城市市容增添了一道流动的风景。

▲**3.商务要求**

|  |  |
| --- | --- |
| 质保期 | 标项一、二、三：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至少二年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1.在质保期内，因货物的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质保期内用户报修后，中标供应商免费上门服务及时解决用户问题。响应时间要求如下:电话响应7\*24小时、现场响应4小时内；  3.在货物质保期内，当设备发生非人为因素严重故障时，供应商应当免费补充或者更换的货物运抵发生故障的货物所在地；  4.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必须是设备制造厂商原产的配件；  5.对设备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供应设备的服务承诺，须将服务承诺列入合同的设备服务条款中；  6.中标供应商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  地点：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
| 付款条件 | 标项一、二、三：上牌完成投入运行后30日内支付合同款80%的，正常运行3个月后无质量问题结清余款。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30分，技术、商务、资信及其它分70分二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推荐 2 名中标侯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2.评标步骤**

**2.1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根据资格性检查内容和标准进行资格性检查。

**2.2技术文件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文件符合性检查内容和标准，进行技术符合性审查。

**2.3商务、资信及其他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资信评审。

**2.4技术及其它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通过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及其它评审。

**2.5报价文件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技术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报价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2.6价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审，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

**2.7计分办法**

2.6.1集中采购机构负责对各评委的总分进行复核和汇总。各项统计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6.2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 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2.8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各投标人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前2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3.评标标准**

**3.1资格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检查内容 | 检查标准 |
| 3.1.1 | 资 格 性 检 查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其他资质要求 | 无 |
| 法人或授权代表资格 | 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银行汇款回执复印件； |
| 其他要求 | 1. 最近一季度的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2. 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3.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或书面声明。 |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标。**

**3.2技术文件符合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检查内容 | 检查标准 |
| 3.2.1 | 符 合 性 检 查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投标文件盖章、签字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
| 采购需求 | 技术指标实质性响应符合性 |
| 商务响应表符合性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无效条款 | 不存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条款情形 |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标。**

**3.3技术评审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议内容 | | 分值 | 检查标准 |
| 3.3.1 | 技术评审（45分） | 1 | 设备技术性能 | 23 | 根据所投产品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等），是否能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能满足招标货物的所有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得20分；主要技术指标“★”的产生负偏离的每一项扣3分，其他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对性能指标、技术参数属正偏或高配的、有先进程度的正偏离每项加0.5分，最高加3分，无实质性意义的正偏离不加分。 |
| 2 | 所投产品的综合性能 | 8 | 各投标人所投不同品牌、型号产品的整体性能及稳定性、先进性、兼容性等。（可参考拟投标产品获得的体现产品质量、通过权威部门认证，体现自主创新，通过权威部门检测等报告、证书，获得国际上认证，荣誉等）。优秀得6-8分，良好得4-6分，一般得2-4分。 |
| 3 | 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 | 4 | 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3分；方案措施欠佳的，每项扣 0-1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每项扣 1-2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无方案无措施的不得分。 |
| 4 | 生产、安装、维修技术力量 | 2 | 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的生产、维修技术力量的综合评分（2分）。 |
|  | 5 | 确保供应货物质量的设施及措施 | 6 | 有严密的质量监控措施和先进的质量检测设施的得2分，无质量控制措施的扣 1-2 分，无质量检测设施的扣 0-1分；  具有确保供货的组织措施：0-1分；  确保货物调试的组织班子和人员：0-1分  确保供应货物质量的措施：0-1分  与货物需方单位的配合：0-1分 |
|  | 6 | 投标文件制作 | 2 |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标委员会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投标文件存在其他错漏的，每项（次）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2分） |

**3.4商务、资信及其他评审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议内容 | | 分值 | 检查标准 |
| 3.4.1 | 商务、资信及其他评审（25分） | 1 | 质保期 | 4 | 质保期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多得4分。 |
| 2 | 售后服务及承诺 | 6 | （1）投标人或制造商在长兴本地设有大修工厂的得4分，在其他地区设有大修工厂得2分。（需提供相应的厂房等证明材料）；注：投标人须提供服务网点相关证明材料，售后服务网点设立时间、委托售后服务协议订立时间不足1年的，本项不得分。（4分）  （2）售后服务方案及优惠幅度，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的优劣（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完善的应急方案等）与优惠幅度的大小酌情给分，总分不超过2分；除采购文件规定内容外无其他售后服务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2分） |
| 3 | 培训 | 1 | 培训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可操作性强，有落实培训的保障措施（培训师的安排、经费的保障等），好得1分，一般得0.5分，差得0分。（1分） |
| 4 | 权威认证 | 2 | 所投产品获得的相关许可证，检测证等的综合评价，由评委综合打分。（2分） |
| 5 | 企业信用 | 2 | 评委按投标人或制造商提供的2016年1月1日至今政府行政职能部门授予的有效信用等级证明材料进行评分：具有最高等级的得2分，具有次高等级得1分, 具有第三等级的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 | 企业认证 | 2 |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有效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有效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
| 7 | 政策因素分 | 4 | （1）投标产品中有由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有效证明文书的，得2分；  （2）投标产品中有由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有效证明文书的，得2分；  **政策分加分需由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及法律依据，如未提供则不得加分。** |
| 8 | 成功案例 | 4 |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2015年1月1日至今成功实施的类似采购项目的业绩或案例证明每个得1分，最多4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相应原件需随身携带，以备核验，届时未当场提供相应原件的，该部分评分时不予认可）。 |

**3.5 报价文件符合性检查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检查内容 | 检查标准 |
| 3.5.1 | 符 合 性 检 查 | 投标函 | 投标函与采购文件是否一致 |
| 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表）的一致性 | 与采购清单是否一致 |
| 投标报价 |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金额、未出现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标。**

**3.6价格评审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议内容 | 分值 | 检查标准 |
| 3.6.1 | 价 格 评 审 | 价格分 | 30 | 评标委员会只对资格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 |

3.6.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3价格计算扣除

3.6.3.1根据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

3.6.3.2根据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6.3.3根据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上述计算扣除不累计计算，最高扣除6%；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计算扣除。

#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1.合同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1.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1采购文件

1.1.2合同条款

1.1.3中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1.1.4技术规格（包括图纸，如果有的话）

1.1.5中标/成交通知书

**1.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1.3货物名称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1.4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分项价格见响应文件报价明细表。

**1.5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6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按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执行。

|  |  |  |  |
| --- | --- | --- | --- |
| 采 购 人（盖章）： |  | 卖 方（盖章）：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地址： |  |
|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  |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电 话： |  | 电 话： |  |
| 传 真： |  | 传 真：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
| 账 号： |  | 账 号： |  |

**2.合同条款**

**2.1有关概念**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1“合同”，系指买供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供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2.1.3“货物”，系指供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产品、设备、配件等。

2.1.4“服务”，系指伴随本项目产生的，根据合同规定由供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供方应承担的所有其它类似义务。

2.1.5“采购人”，系指采购文件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2.1.6“供方”，系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亦即中标人。

2.1.7“天”，系日历天数。

**2.2技术规格**

2.2.1交付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2.2.2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专利权**

2.3.1供方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若由此出现侵权诉讼，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

2.3.2供方按合同要求为采购人提交的设计方案，其所有权、使用权等所有权力均转为采购人所拥有，供方放弃拥有关于设计方案的所有权力。

**2.4包装要求**

2.4.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都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

2.4.2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质量证书、保修卡及软件使用说明等所有资料均须齐全。

**2.5装运条件**

2.5.1供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供方承担。

2.5.2提单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2.5.3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得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供方应对超运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6付款条件**

**2.7伴随服务**

2.7.1供方随同货物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资料。包括相应每套货物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

2.7.2供方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3）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和维护，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技术培训。

2.7.3伴随服务的费用含在合同价中，不另行支付。

**2.8备品备件**

2.8.1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采购方从供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购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供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采购方要求，供方应免费向采购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2.9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2.9.1质量保证**

（1）供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保期内供方免费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的维修服务和更换配件服务。在供方或制造商承诺的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货物无质保期的，供方在两年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2）在质保期内或货物无质保期的则在两年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有缺陷的，采购人可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3）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须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向供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2.9.2质量保证期后服务**

（1）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2）质保期满后，应采购方要求，供方应按投标时的价格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若投标时的价格高于市场价，则按市场价与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

（3）乙方交货后，若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在甲方报修后24小时内到达。

**2.10验收要求及标准**

2.10.1在交货前，供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是付款必要的文件组成部分，但不作为对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最终检验。

2.10.2货物交付后，采购人申请有关部门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2.10.3

**备注：**

**1如投标时提供样品的：应根据招标时提供的参数作为验收参考依据。 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11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合同金额的5%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由甲方负责收退。

**2.12质保期和质保金**

1. 本项目所有设备提供原厂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金：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2.13索赔**

2.13.1采购人有权根据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2.13.2在合同条款第8条规定的质保期内，如果供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采购人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采购人的损失程度进行赔偿。

**2.14供方履约延误**

2.14.1供方应按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2.14.2如供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采购人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2.4.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要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14.4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采购方有权拒收，并且供方需向采购方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15不可抗力**

2.15.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经双方认可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买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及无法克服的事件，比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15.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90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2.16税费**

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2.17违约终止合同**

2.17.1出现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在对供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向供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如果供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服务）、完成工程施工；

（2）供方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20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17.2在采购人根据上述第15.1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供方应对采购人购买类似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2.18破产终止合同**

2.18.1如果供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无须给供方补偿。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2.19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20适用法律**

2.20.1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1合同生效**

2.21.1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21.2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采购人、供方、采购中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2.22争议解决方式**

2.22.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23合同修改**

2.23.1除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长 兴 县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资格性审查文件

**1.1资格性审查文件组成**

1.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加的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1.1.2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或授权代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与本人身份有效证明；

1.1.3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

1.1.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或书面声明；

1.1.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1.6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

1.1.1营业执照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1.1.2法人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兹有 同志为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  |
| --- |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

投标人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1.1.3税费凭证扫描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扫描件，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

1.1.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 \_ \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规格型号： ；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 年 月生产完工或向　　 （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 订购］。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我方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有：

6. 我方已全面细致的解读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没有任何疑异。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1.1.5特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1.2 资格性检查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资格性检查条款 | 投标文件  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1 |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  |  |
| 2 |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或授权代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与本人身份有效证明 |  |  |  |
| 3 | 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  |  |  |
| 4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或书面声明 |  |  |  |
| 5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须对照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中“资格性检查”的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必须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内容响应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符合性审查文件

**2.1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符合性审查文件组成**

2.1.1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2.1.2投标人的投标函与采购文件要求是否一致；

2.1.3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1.4投标人的质保期、供货时间等商务条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是否实质性响应；

2.1.5投标人所投货物技术指标与项目采购需求是否实质性响应；

**2.2投 标 函**

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依据贵方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招标采购货物、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投标文件三份。其中：在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光盘一份，纸质文件一份。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报价明细表；

3．投标货物清单；

4．按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资格证明文件；

6．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递交 元(人民币大写)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经了解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本次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7.其他：

地址：\_\_\_\_\_\_\_\_\_\_ \_\_\_\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 期:\_\_ \_

**2.1.2商务响应表格式**

**2.3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商务响应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1 | 质保期 | 标项一、二、三：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至少二年 |  |  |  |
| 2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1.在质保期内，因货物的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质保期内用户报修后，中标供应商免费上门服务及时解决用户问题。响应时间要求如下:电话响应7\*24小时、现场响应4小时内；  3.在货物质保期内，当设备发生非人为因素严重故障时，供应商应当免费补充或者更换的货物运抵发生故障的货物所在地；  4.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必须是设备制造厂商原产的配件；  5.对设备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供应设备的服务承诺，须将服务承诺列入合同的设备服务条款中；  6.中标供应商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  |  |  |
| 3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  地点：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 |  |  |  |
| 4 | 付款条件 | 标项一、二、三：上牌完成投入运行后30日内支付合同款80%的，正常运行3个月后无质量问题结清余款。 |  |  |  |

**2.4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按采购文件内容要求填写 | | | 按投标文所投 内容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性能及指标 |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及指标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功能、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2.5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符合性检查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符合性检查条款 |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须对照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中“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符合性检查”的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必须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内容响应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3.符合性检查中填写对“▲”号技术要求和商务、资信及其他要求的内容的响应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商务、资信文件

**3.1商务、资信文件的组成**

**目 录**

3.1.1商务、资信评审对照表；

3.1.2制造商授权书（如文件中对产品有授权要求则必须提供）；

3.1.3质保期的承诺（如有）；

3.1.4售后服务网点设置；

3.1.5证书、认证材料（如有）；

3.1.6企业荣誉（如有）；

3.1.7成功案例；

3.1.8投标人的企业信用证明（如有）

3.1.9政策因素证明材料；

3.1.10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3.2商务、资信评审对照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商务、资信及其他评分标准 | 投标文件对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须按商务、资信评分标准内容所列条目，逐条注明证明文件的具体页码，若有其他情况则在备注中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3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适用于产品不是投标人自己生产的）

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 （制造商名称） 是按国家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厂，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制造商地址） 。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 （货物名称） 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采购文件中约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 （投标人名称） 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 （投标人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文件,以此为证。

投标人名称(签章)：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正式授权代表（签字）：

3.4对质保期的承诺（格式自拟）（如有）；

3.5售后服务网点设置

**服务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 投标文件  页码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3.6权威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环境认证系统及其他国际、国内权威机构认证的认证证书（格式自拟）（如有）

3.7企业荣誉介绍（格式自拟）（如有）

3.8成功案例介绍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  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 标 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2**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单位名称 |  |
|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
| 合同金额 |  |
| 项目负责人  姓名 |  |
| 项目实施时间 |  |
| 项目内容说明 |  |

说明：1．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如：网络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9投标人的企业信用证明（格式自拟）（如有3.12政策因素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3.10政策因素证明材料

3.11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1. 技术文件及其他文件

**4.1技术文件及其他文件的组成**

**编 制 说 明**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审并富有建设性的技术方案将在评标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技术文件目录（目录须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技术及其他“★”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技术及其他评审对照表；

政府廉洁承诺书；

投标货物介绍、项目建设（服务）方案；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参与实施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投标货物清单；

投标产品的实用性、人性化、安全性设计（如有）；

投标产品外观形象（如有）；

具体培训计划（如有）；

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如有）；

投标产品与原有采购人设备、平台、系统的对接稳定性和成熟性（如有）；

投标产品行业优势性（如有）；

售后服务方案及优惠幅度（如有）；

配品配件的配备（如有）；

样品的图示、介绍等（如有）；

演示（如有）；

投标产品的国际、国内知名度、品牌形象、市场占有率（如有）；

投标人自身企业市场形象（如有）；

投标文件质量；

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说明：投标文件技术服务文件的编制原则，一是按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说明、资料、表格以证明所投货物、服务是否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二是对应项目评标标准，充分体现所投货物对于评分标准的响应程度和优势。

**4.2技术及其他评审对照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资信及其他评分标准 | 投标文件对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须按技术及其他评分标准内容所列条目，逐条注明证明文件的具体页码，若有其他情况则在备注中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长兴县市政环境卫生管理处、长兴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决定参加 （项目名称）的投标,向贵方自愿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廉洁承诺

我方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反腐倡廉方面的规定，遵守我方在本廉洁承诺书中的承诺，与贵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若我方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约定的行为，在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愿承担本承诺书规定的相应责任。

我方保证：

（一）不违反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二）不以任何理由向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三）不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和装修住房等；

（四）不以任何名义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贵方或贵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五）不以任何理由安排贵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休闲和旅游等消费活动；

（六）不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廉洁从业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二条 廉洁保证金

为履行廉洁承诺，我方同意将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廉洁保证金确定为

**同投标保证金**（大写）。

我方按以下方式提交廉洁保证金：

在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规定的行为时，由贵方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或其他保证金中先行扣除相应数额的廉洁保证金，我方在7个工作日内补足扣除部分。

第三条 违诺责任

我方如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第一条第二款的规定，无论我方是否中标，在依法承担法定责任的同时，我方自愿承担如下廉洁承诺违诺责任：

（一）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问责、通报批评或诫勉谈话等处理的（尚未达到党政纪处分），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30%；

（二）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党内警告、严重警告处分或受到行政警告、记过处分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50%；

（三）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受到行政记大过、降级处分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70%；

（四）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开除党籍处分、行政撤职、开除处分或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100%。

第四条 承诺书的效力

（一）时间效力。如我方未中标，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整个项目招投标活动；如我方中标，则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始直至质保期结束。

（二）在招投标阶段，本廉洁承诺书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经我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无论我方是否中标或中标后是否签订合同，对我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如我方中标，本廉洁承诺书将成为我方与贵方签订的合同的组成部分，如遇合同无效或效力终止的，本廉洁承诺书仍独立有效。

第五条 其他

（一）本廉洁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合同的组成部分时，凡因本廉洁承诺书产生的或与本廉洁承诺书有关的任何纠纷均应按照投标文件、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予以解决；投标文件、合同对争议解决方式没有约定、约定不明确或者本廉洁承诺书独立生效的，我方同意有关纠纷由贵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本廉洁承诺书一式三份，由贵我双方、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时间 ：

4.4投标货物介绍、项目建设（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4.5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4.6参与实施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1**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 年 龄 | |  |
| 职 务 |  | | 职 称 | |  | | 学 历 | |  |
| 参加工作  时间 |  | |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 |  | |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 |  |
| 个人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似项目经验 | | | | | | | | | |
| 项目使用单位 | | 项目名称 | | 项目建设内容 | | 项目总金额 | | 项目建设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必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扫描件，否则评委在评审时将

不予承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2**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专业 | 所在单位 | 任职  时间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 个人专  业资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必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扫描件，否则评委在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7投标产品的整体性能、技术参数

**投标货物清单-1**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规格、技术参数 | 单位、数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说明：1．提供所投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应另页描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及其他“**★**”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2**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中“★”号条款内容 | 投标文件响应“★”号条款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须对照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中“符合性检查”关于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中标有“★”号技术及其他要求”的条款进行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同时将相关证明文件的相应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及其他响应、偏离说明表-3**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部分 | 投标文件  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 |  |  |  |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8投标产品的实用性、人性化、安全性设计描述（格式自拟）（如有）

4.9投标产品外观形象描述（格式自拟）（如有）

4.10针对本项目的具体培训计划（格式自拟）（如有）

4.11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格式自拟）（如有）

4.12投标产品与原有采购人设备、平台、系统的对接稳定性和成熟性描述（格式自拟）（如有）

4.13投标产品行业优势性描述（格式自拟）（如有）

4.14售后服务方案的描述及优惠幅度（格式自拟）（如有）

4.15配品配件的配备及表述（格式自拟）（如有）

4.16样品的图示、介绍等（格式自拟）（如有）

4.17演示的具体描述（格式自拟）（如有）

4.18投标产品的国际、国内知名度、品牌形象、市场占有率的相关表述（格式自拟）（如有）

4.19投标人自身企业市场形象的表述（格式自拟）（如有）

4.20投标文件质量完整性、格式规范性、符合性的响应表述（格式自拟）（如有）

4.21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5.报价符合性审查文件

**5.1报价符合性审查文件的组成**

开标一览表的一致性；

报价明细表与采购清单是否一致；

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最高限价金额、未出现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报价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2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 **数量** | **产地** | **品牌及厂家** | **规格型号** | **单价** | **投标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费用及利润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小写： 元人民币整  大写： 万 仟 佰 元人民币整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投 标 总 价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